

# 感悟思想伟力 汲取奋进力量

深入学习《让群众过上好日子——习近平正定足迹》

石家庄市税务系统追寻总书记正定足迹 汲取精神力量

## 发挥税收职能优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 连日来,石家庄市税务系统党员干部深学细悟《让群众过上好日子——习近平正定足迹》,在精心感悟中积蓄躬身税收、为民服务的不竭动力。大家纷纷表示,要在学习中不断提升政治站位、坚定不移助企纾困、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以扎实作风和优异成绩推动省会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组织全员学习,营造良好氛围,将习近平总书记的坚定信念转化为税务系统党员干部的精神食粮

《让群众过上好日子——习近平正定足迹》一书,翔实记述了习近平总书记和正定人民“一块苦、一块过、一块干”的奋斗历程,是弥足珍贵的精神财富和实践范本。石家庄市税务系统提早谋划、精心组织,广大干部职工人手一册、认真学习;市税务系统多个党支部组织党员前往正定实地开展学习教育,促进了书中所蕴含的宝贵精神财富深入人心。

全市各县(市、区)税务局通过党委扩大会议、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认真组织领读学习、深入交流研讨、撰写心得体会,推动学习不断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鹿泉区税务局干部谷建忠,党龄37年,在党支部学习交流会上,他由衷地说道:“要把习近平总书记‘风雨不动安如山’的坚定理想,践行到为纳税人缴费人服务中,切实把好事办实,把实事办好。”

灵寿县税务局在做好内部全员学习的基础上,积极拓展社会面宣传教育,将书籍放置在办税厅休息等候区,引导广大纳税人缴费人共同学习《让群众过上好日子——习近平正定足迹》,营造浓浓的学习气氛。行唐县税务局通过党建联建、党员谈体会等形式,从故事中汲取奋进力量,把习近平总书记在正定工作期间的思考与实践,同提升纳税服务质量结合起来,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纳税人缴费人代表和中小学生体验智慧办税服务,多角度、零距离展现智慧办税带来的便利,增进纳税人对税务工作的全面了解、支持和监督。

### 带着感情学,带着责任学,将习近平总书记的为民情怀转化为提升服务的强大动力

习近平总书记在正定工作期间曾说,“只想着过舒适的生活,是平庸的追求。我是准备入‘苦海’的”。石家庄市税务干部职工深入研读这本书,深刻感悟总书记真挚的为民情怀,以实际行动忠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纳税人缴费人“急难愁盼”问题,不断优化办税流程,提高服务质效,真正让纳税人缴费人感到变化、获得满意。

今年以来,石家庄市税务局持续转变服务理念,推动“精细服务”改革落稳落准,先后在全市部署410台自助办税缴费终端,初步打造“一刻钟办税缴费服务圈”;将“远程帮办”功能嵌入电子税务局,用“云窗口”代替实体窗口。全市税务系统窗口平均办理时长由5分钟缩减为1.5分钟,平均等候时长由11分钟缩减为3.5分钟。

在鹿泉区,税务部门通过税收大数据手段,精准筛选税费优惠政策应享企业,提前开展分析调研,简化享受程序,大力推进即申即享。森思泰克河北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高新技术企业,成立五年来共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1.2亿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1798万元,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达1634万元。企业负责人秦屹表示:“包括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在内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红包’,我们都第一时间领到手里了,这让我们在研发创新上底气更足。”

石家庄市税务局数据显示:今年5月31日,2021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顺利结束。石家庄市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企业户数为3334户,同比增长18%,加计扣除金额91.15亿元,同比增长51%,企业户数和加计扣除金额均居河北省首位。

“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的一点就是要‘以人民为中心’。作为一名共产党员,我要把为民情怀融入到乡村振兴事业中。”行唐县税务局驻下龙门村的乡村振兴工作组第一书记张立校说。由他带领的工作组把群众能够过上好日子作为首要职责,探索形成了以特色肉驴养殖、屋顶光伏电站、扶贫微工厂等为主要形式的乡村振兴产业,真正为乡村振兴做出了税务贡献。

### 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将习近平总书记的务实作风转化为服务大局的强劲干劲

今年4月以来,税务部门聚焦留抵退税这一“重头戏”,主动担当作为,确保政策红利及时送达市场主体。4月1日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实施至8月31日,已有147.95亿元退税款退到纳税人账上,再加上一季度继续实施此前出台的留抵退税老政策3.88亿元,已累计有151.83亿元退税款退到纳税人账户,发挥了助企纾困解难、提振市场主体信心的重要作用。

以深入学习《让群众过上好日子——习近平正定足迹》为契机,石家庄市税务系统聚焦主业,主动服务区域发展大局。为进一步支持正定更好更快高质量发展,石家庄市税务局成立工作专班,制定“四个一”工作方案,印发专项《实施方案》,围绕重大项目引进落地,提供“一项目一团队”服务;围绕服务升级,拓展“不用跑,我来办”等服务品牌,全力服务和支持正定沿着光辉足迹建设现代化正定。

石家庄市税务局党委把“大抓基层促规范,全面构筑坚强战斗堡垒”作为内部管理质效提升的重要手段和措施。2022年上半年,全市税务系统修缮改造基层分局(所)102个,建立“六小室”121个;推动品牌建设落到支部,以桥西区税务局第一分局为重点,4个基层党建品牌顺利“点亮”;开展“退税减税党旗飘”活动、组织“两优一先”评选表彰等,以标杆带动基层党员干部真正全面提升精神面貌。

石家庄市税务局党委书记、局长张颖悟表示,石家庄税务系统将继续坚定追随习近平总书记在正定工作时的光辉足迹,扑下身子干事业、创佳绩,以实际行动忠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实干兴石、舍我其谁”的担当精神,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美丽省会城市贡献税务力量。

(上接02版)

经济作物快速增长,极大丰富了物质生活。棉花单产呈现逐年提高的趋势,单产由2012年的每公顷977公斤提高到2021年的每公顷1142公斤,增长16.9%。蔬菜产业快速发展壮大,成为全省农业三大支柱产业之一。2021年,蔬菜产量5284.2万吨,比2012年增长12.6%,年均增长1.3%。

畜产品产量稳步增长,极大满足消费需求。2021年,全省畜牧业产值达2239.5亿元,是2012年的1.3倍,年均增长3.8%。猪牛羊肉生产结构优化,2012年猪肉、牛肉、羊肉占猪牛羊肉总产量的比重分别为76.5%、15.5%和8.0%,2021年占比分别为74.8%、15.7%和9.5%。禽蛋奶产量显著增长,2012年禽蛋产量346.3万吨,2021年达386.8万吨,比2012年增长11.7%,年均增长1.2%。2012年牛奶产量391.2万吨,2021年达498.4万吨,比2012年增长27.4%,年均增长2.7%。

林业实现长足发展,生态环境明显改善。2012年林业产值83.4亿元,2013年突破百亿,达104.3亿元,2021年林业产值达263.7亿元,是2012年的3.2倍。2016年以来,全省每年完成造林绿化保持在500万亩以上。2021年,全省完成营造林面积630万亩,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渔业繁荣发展,水产品供应充裕。2021年,水产品总产量(含远洋捕捞)108.1万吨,比2012年增长8.3%,年均增长0.9%。

### 农业基础设施明显改善,生产技术显著提高

报告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河北不断加大农业投入,大力发展农业机械和兴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交通、水、电、通讯等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步伐不断加快,农业生产条件明显改善,对现代农业发展的支撑能力显著增强。

农田水利建设成效显著。河北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持续加强以农田水利为重点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大投入兴修农田水利,农田灌溉条件明显改善。2012年耕地灌溉面积4165.0千公顷,2021年达4489.2千公顷,比2012年增长7.8%。

农业机械化水平大幅提升。随着农业现代化不断推进,农业机械拥有量快速增加,农作物机械化率大幅提高。2012年,全省有21.4万台大中型拖拉机,2021年达到32.0万台,增长49.5%。机耕面积5276.3千公顷,占总播种面积比重65.2%,比2012年提高3.7个百分点;机播、机收面积分别达到6892.1千公顷和5971.6千公顷,占总播种面积比重分别为85.1%和73.7%,比2012年分别提高10.1和25.8个百分点;主要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率达到84.25%。

科技驱动作用明显增强。党的十八大以来,科技创新在农业生产中发挥出巨大的促进作用,科技在农业生产中推动作用日益增强。全省农药从2014年开始连续6年实现零增长,化肥使用量从2015年开始连续5年实现零增长,有力保障了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农业生态环境安全。2012年,全省地膜覆盖面积为1159.1千公顷,2021年减少到752.3千公顷,比2012年减少35.1%。

###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凸显,农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

党的十八大以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新型经营主体大量涌现。党的一系列惠农政策让农民切实得到了实惠,农村居民收入快速增长,消费水平持续提高,消费结构不断优化升级。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大量涌现。截至2021年底,全省农民专业合作社10.92万家,比2012年增加7.65万家,家庭农场5.95万家,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3.1万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龙头企业和新型职业农民等大量涌现,成为建设现代农业的主导力量。大量返乡下乡人员在农村创业创新,为农业农村发展增添了新的活力。

农村居民收入水平显著提高。2021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179元,是2012年的2.2倍,年均增长9.4%;2021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9791元,比2012年增长93.7%,年均增长7.6%。城乡收入比逐年缩小,由2012年的2.54缩小到2021年的2.19,下降0.35。

农村居民生活条件大幅改善。随着收入的快速增长,农村居民生活消费方式呈现多元化发展态势,消费层次由温饱型向全面小康型转变。2021年全省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5391元,是2012年的2.9倍。反映消费结构和水平的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为30.6%,比2012年下降3.3个百分点。2020年,农村居民人均住房面积达到39.2平方米,比2012年增加4.2平方米,住房条件大为改善。